

千阳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主要职责

主要职责调查核实城乡居民最基本生活情况,审批、发放、监督管理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社会救助。

(二) 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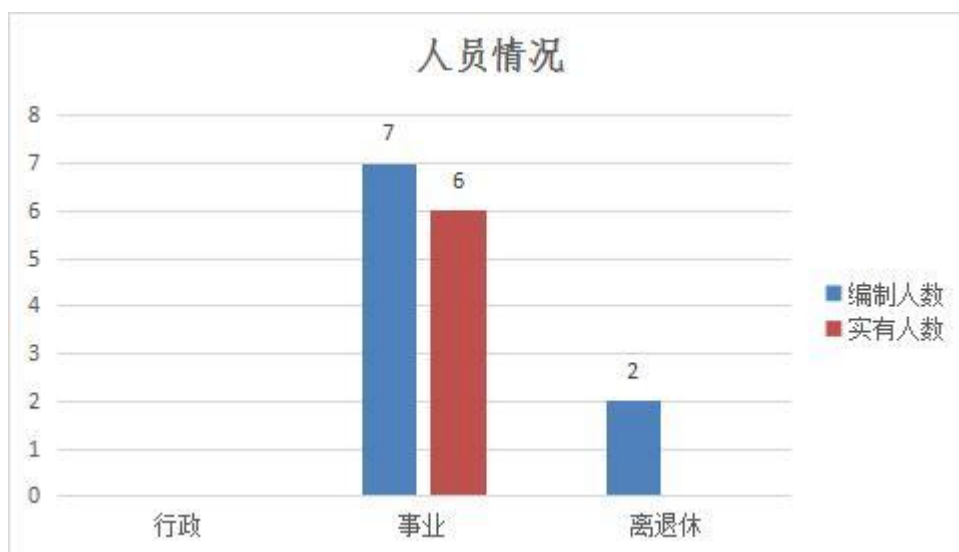
千阳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内设综合管理办公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千阳县民政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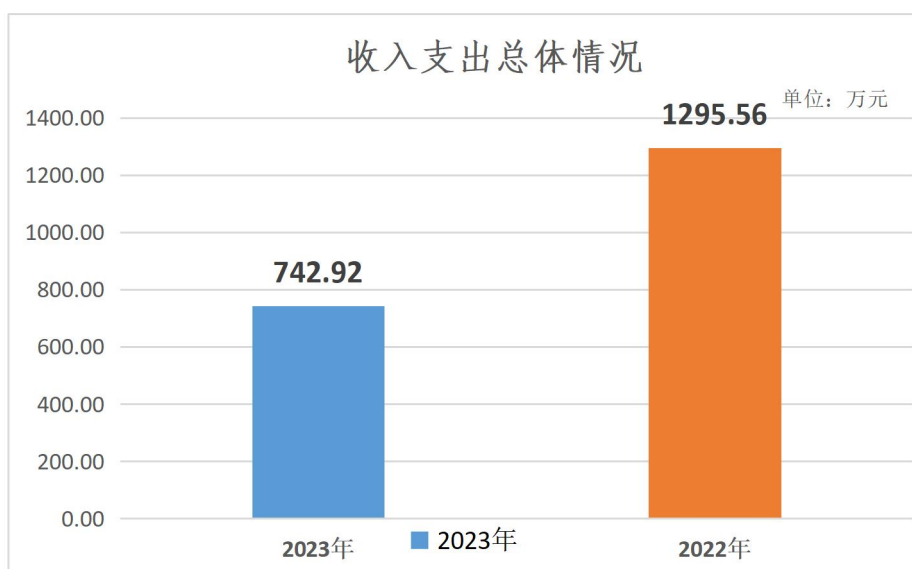
截至 2023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7 人;实有人员 6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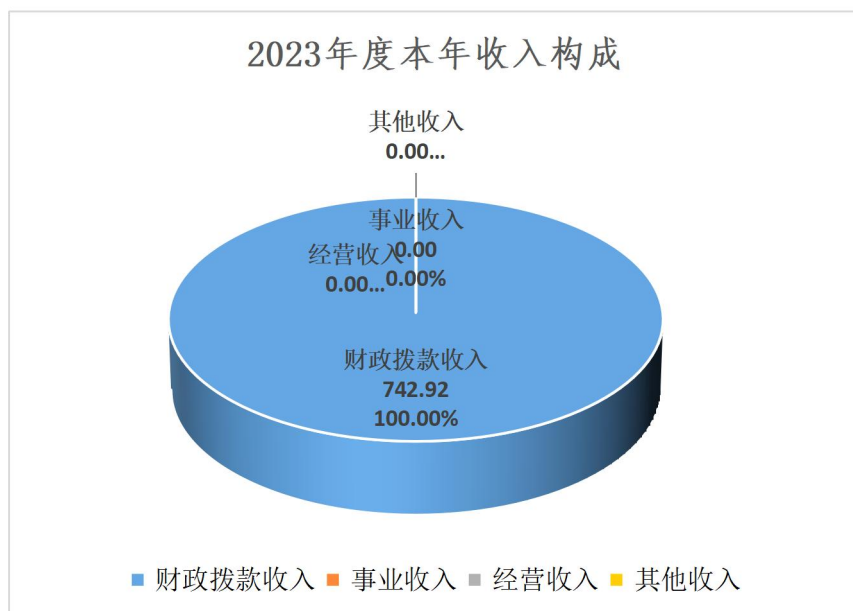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742.9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减少 552.64 万元,下降 42.66%。主要是社会救助配套资金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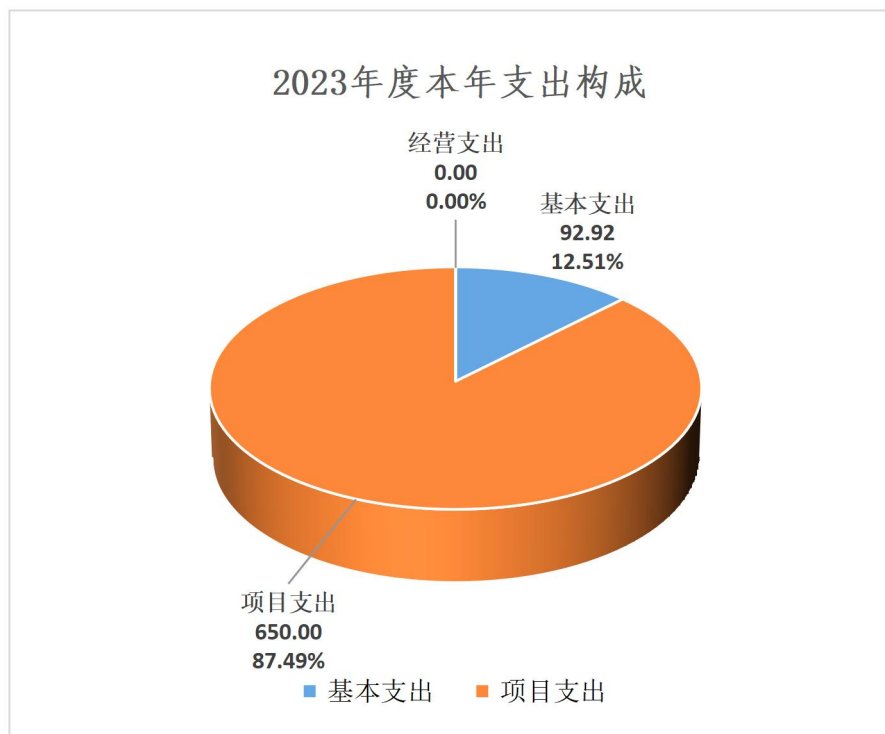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42.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42.92 万元,占 100%;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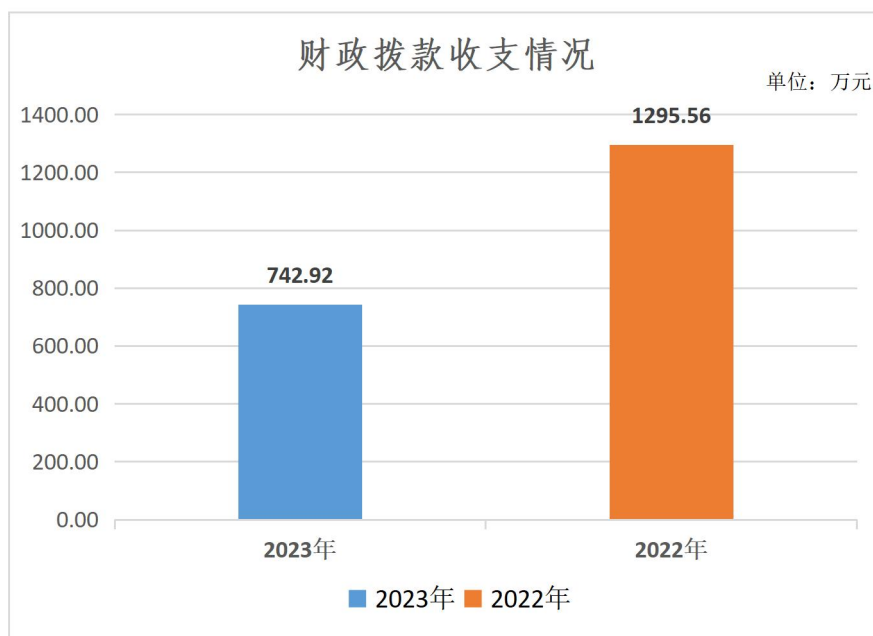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42.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2.92 万元,占 12.51%;项目支出 650.00 万元,占 87.49%;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742.9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减少 552.64 万元,下降 42.66%。主要原因是社会救助配套资金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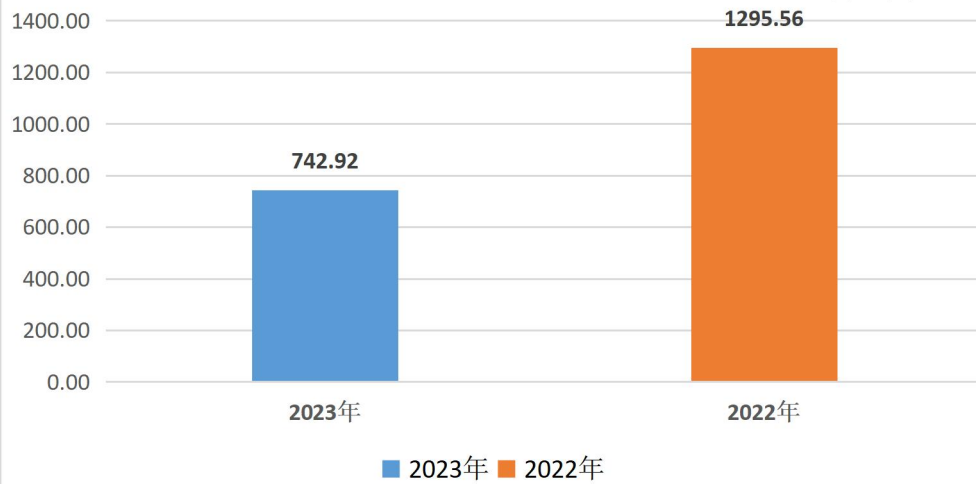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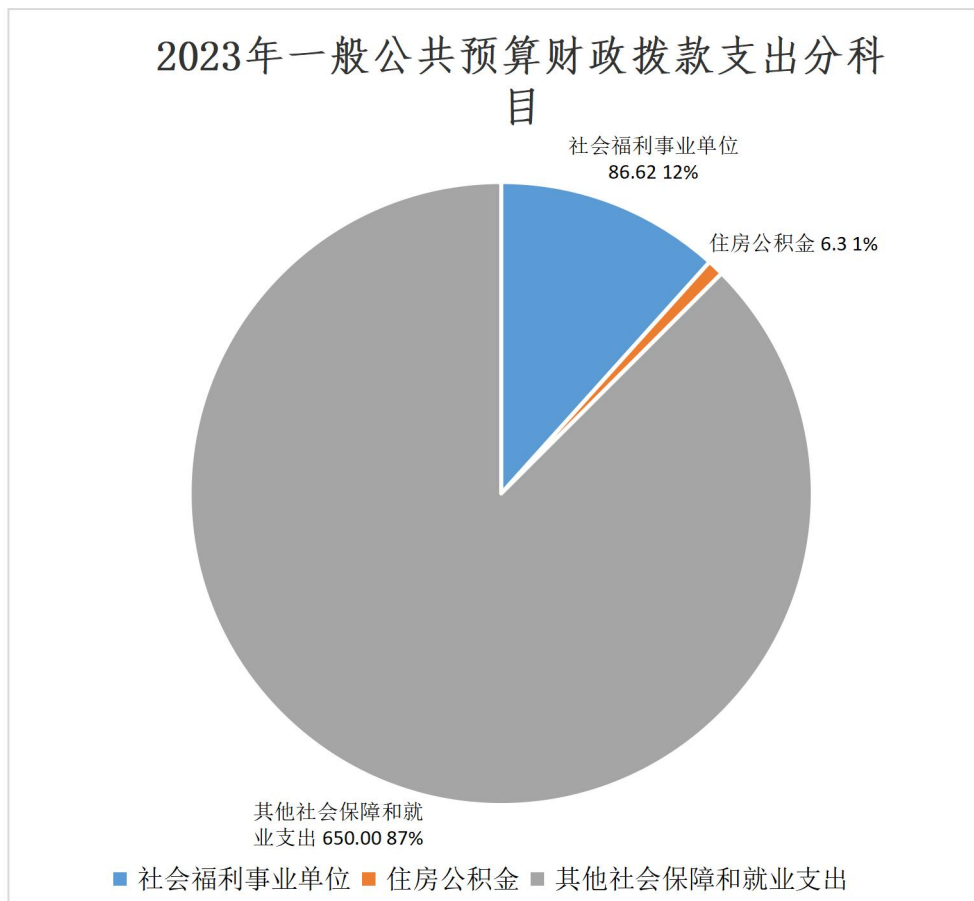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891.79 万元,支出决算 742.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31%,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52.64 万元,下降 42.66%,主要原因是社会救助配套资金项目资金减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单位：万元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

年初预算91.79万元,支出决算86.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的 101.23%，决算数给与预算数减少 86.62 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 800.00 万元，支出决算 65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给与预算数减少 650.00 万元。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6.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2.9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82.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9.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保障城市低保对象 568 户 887 人,发放保障金 983.01 万元;保障农村低保对象 2551 户 5731 人,发放保障金 3186.85 万元;保障城市特困对象 5 户 5 人,发放供养资金 2.47 万元、照料护理费 0.55 万元;保障农村特困对象 370 户 380 人,发放供养金 269.02 万元、照料护理费 111.68 万元;审批一万元以上生活困难临时救助 19 户,发放资金 34.16 万元,以“兜底解忧暖民心行动”为抓手,全年共新纳入城乡低保 124 户 308 人,退出不符合条件 347 户 847 人。全年共向乡村振兴部门提供筛查预警线索 11 批次 786 条,完成省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发布 8 批次 2560 条核查任务。对 189 名边缘易致贫人口纳入低保 111 人,纳入特困供养 1 人;461 名脱贫不稳定人口纳入低保 212 人,纳入特困供养 5 人,给予临时救助 3 人;521 名突发严重困难户纳入低保 275 人,纳入特困供养 3 人,给予临时救助 21 人,三类监测对象纳入兜底保障范围占比 53.89%;全年共审核镇级提交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数据 6324 户 14788 人。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 100.00 万元以上等 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 650.00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2.88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 742.92 万元,执行数 742.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保障了

单位工作正常开展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政策宣传上还不深不广;2.政策落实上还有应纳未纳的情况。从平时下乡检查情况看,面上,保障覆盖面接近百分之百,但还零星存在明显符合条件而未纳入保障的情况;3.少部分特殊困难群众的生活质量堪忧。下一步改进措施:1.深入持久宣传政策。2024年,对政策宣传、信息公开等工作进行专题安排,采取多种形式,强化政策宣传培训,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公开机制,通过规范社会救助公示栏和畅通监督举报渠道,将政策和保障情况公示公开,接受群众监督,促进政策公平公正实施进一步提高项目的针对性和社会效益,将兜底工作做实、做出特色、做出效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千阳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完成	92.92	92.92		92.92	92.92		—	100%	—
	任务2	业务经费支出	完成	650.00	650.00		650.00	650.00		—	100%	—
	任务3									—		—
	……									—		—
	金额合计			742.92	742.92		742.92	742.92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城乡低保户、特困人员和临时救助对象的基本生活,改善他们的生活质量,维护困难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保障城乡低保户、特困人员和临时救助对象的基本生活,改善他们的生活质量,维护困难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人员救助			1.农村低保:,2780户7899人;2.城市低保850户,人数1400人;3.城乡特困220户,220人;4.		≥2627户人数6358人 ≥850户人数1400人		12.5	12.5	

完成情况			临时救助 5000 人	≥220 户人数 220 人 ≥5000 人次			
	质量指标	对全县符合申请条件的救助对象申请及时受理批准并按月发放及时发放社会救助资金	达标	达标	12.5	12.5	
	时效指标	2023. 1-12	12 个月	12 个月	12.5	12.5	
	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业务经费	650.00 万元	650.00 万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安定和谐, 给社会发展带来了良好影响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困难群众生活水平、应急救急服务水平、发挥社会兜底保障作用, 为政府排忧解难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95%以上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社会救助资金县级配套项目等 1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具体见下：

1. 社会救助资金县级配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50.00 万元, 执行数 65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健全了社会保障制度, 解决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有利于消除社会不安定因素, 缩小贫富差距, 实现困难群众基本医疗救助, 有利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 政策宣传上还不深不广；2. 政策落实上还有应纳未纳的情况；3. 少部分特殊困难群众的生活质量堪忧。下一步改进措施：1. 深入持久宣传政策；2. 通过健全机制做到应纳尽纳；3. 多措并举, 让特殊困难群众生活质量得到切实保障和改善。

县级社会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救助资金县级配套项目						
主管部门		千阳县民政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650.00	65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0	650.00	65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城乡低保户、特困人员和临时救助对象的基本生活,改善他们的生活质量,维护困难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保障城乡低保户、特困人员和临时救助对象的基本生活,改善他们的生活质量,维护困难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人员救助	1.农村低保:,2780户7899人;2.城市低保850户,人数1400人;3.城乡特困220户,220人;4.临时救助5000人次	1. ≥ 2627 户 人数 6358 人;2. ≥850 户 人数 1400 人;3. ≥ 220 户 人数 220	12.5	12.5	原因政策落实上还有应纳未纳的情况,改进措施深入持久宣传政策深入持久宣传政策
质量指标		对全县符合申请条件的救助对象申请及时受理批准并按月发放及时发放社会救助资金	达标	达标	12.5	12.5	原因少部分特殊困难群众的生活质量堪忧,改进措施让特殊困难群众生活质量得到切实保障和	

								改善
		时效指标	2023. 1-12	12 个月	12 个月	12. 5	12. 5	
		成本指标	业务经费	650.00	650.00	12. 5	12. 5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安定和谐, 给社会发展带来了良好影响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困难群众生活水平、应急救急服务水平、发挥社会兜底保障作用, 为政府排忧解难。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达到	满意度 ≥95%以上	满意度 ≥95%以上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年度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补助项目。评价得分98,综合评价等级为“A”,详见所附报告《2023年度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2023年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千阳县城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部门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涉及机构改革变化情况说明。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0917-4245876)。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
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 决算批复 表

财决批复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千阳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42.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36.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2.92	本年支出合计	58	742.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742.92	总计	62	742.92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收入决算 批复表

财决批复 02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千阳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管理中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42.92	742.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0.00	6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86.62	86.62	0.00	0.00	0.00	0.00	0.00

- 注：1. 本表依据《收入决算表》（财决 03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支出决算 批复表

财决批复 03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千阳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
理中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42.92	92.92	65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 位	86.62	86.62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650.00	0.00	650.00	0.00	0.00	0.00

- 注：1. 本表依据《支出决算表》（财决 04 表）进行批复。
 2. 本表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4.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财政拨款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平陆县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档次		1	档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42.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36.62	736.6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30	6.3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2.92	本年支出合计	59	742.92	742.92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42.92	总计	64	742.92	742.92		

注：1.本表依据《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进行批复。

2.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财决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千阳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科目代码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 出结转 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结转	合计	项目支出结 转	项目支出结 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项目															
科目名称															
栏次															
合计			0.00	0.00	0.00	742.92	92.92	650.00	742.92	92.92	65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6.30	6.30	0.00	6.30	6.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0.00	0.00	0.00	86.62	86.62	0.00	86.62	8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650.00	0.00	650.00	650.00	0.00	65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财决批复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千阳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1. 本表依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9 表）进行批复。

- 2. 本表批复到项级科目。
- 3.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千阳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管理中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决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度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补助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增加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千阳县财政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工作方案，设定指标体系，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公正性的原则，于 2024 年 9 月，对 2023 年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补助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根据民政部《特困人员认定办法》规定，老年人、残疾人和未成年人，同时具备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三个条件的，应当依法纳入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

特困供养形式分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两种形式。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为每人每年 7764 元，月人均供养标准 647 元。照料护理标准分为三种：全护理（完全丧失生活自理能力）人员每人每月 488 元；半护理（部分丧失生活自理能力）人

员每人每月 293 元；全自理（具备生活自理能力）人员每人每月 195 元。

保障农村分散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是完善社会救助体系、编密织牢民生安全网的重要举措。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我县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 188 名,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补助项目全年投入资金 201.47 万元,用于为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提供基本生活条件,给予照料服务,提供疾病治疗、住房保障、教育救助、办理丧葬事宜等。

该项目的实施,使全县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保障制度执行到位,供养金和照料护理费按时足额发放,对于保障我县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改善他们的生活质量,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与重点

全面掌握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形成绩效评价报告,根据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意见或建议,指导和督促单位加强资金管理,加快支出进度,完善资金管理机制,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按照国家法律、预算管理制度、《特困人员认定办法》等有关规定,对 2023 年度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补助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旨在规范农村分散特困人员供养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完善项目资金的投入、管理、使用等决策,加强建设项目财政资金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通过绩效评价工作,可以全面综合了解项目管理情况,以及项目的实施取得的成绩和综合效果,对项目社会效益以及可持续发展效益等进行评估总结,促使项目单位树立绩效管理意识、风险责任意识,有利于项目预算管理部门及项目实施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分析和解决问题,促进项目管理工作的进一步加强,资金使用绩效的进一步提高。

(二) 绩效评价的指标与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规范原则。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2) 绩效相关原则。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3) 政策相符原则。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现场评价表格及项目评价实施工作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规定。

(4) 经济合理原则。既要节约成本又要满足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需要。

(5) 依据充分原则。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报告,法律政策文件,项目计划及资金的确定与调整,项目验收与项目成果等都应依据充分。绩效评价工作组以正式程序得到的资料和信息为评价的依据,非正式程序所提交的资料仅供参考。

(6) 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绩效评价工作组不得与项目相关单位有任何利害关系,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7) 反馈原则。将评价的结果予以反馈,作为以后年度安排项目预算、加强项目管理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8) 保密原则。绩效评价工作人员和绩效评价工作组,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规定,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评价共设置决策指标、过程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4个一级指标,对一级指标细分为12个二级指标,对二级指标细分为22个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是指具体指标所占的分值,反映具体指标在指标体系中的重要性。本次绩效评价,对决策指标赋予15分、过程指标赋予23分、产出指标赋予32分、效益指标赋予28分,同时根据二、三级指标的重要性进行权重的分解。

3.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由千阳县财政局组织实施,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评价以访谈、材料核查、座谈、问卷调查、选点抽查为基础,坚持定量优先、简便有效的原则,综合运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等方法,对2023年度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补助项目资金的使用、项目管理、综合效益等情况进行整体评价,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 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 其他评价方法。

4. 评价结果等级划分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本次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评价结论分为四级:评价得分大于或等于9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小于60分为差。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

(1) 成立评价工作小组。由千阳县财政局相关业务股室组成评价工作小组,召开绩效评价工作集中进点布置会暨业务培训会,明确工作任务及绩效评价流程,下发绩效评价通知。

(2) 收集评价相关资料。评价小组督促被评价单位,及时提供立项、执行、政策调整过程、管理组织实施等基础资料绩效目标申报表、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做好与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确保收集资料真实可靠。

(3) 确定绩效评价方法。绩效评价小组根据项目实施情况,结合评价对象属性和特点,确定绩效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等内容,形成评价工作计划。研究制定项目满意度调查问卷,做好评价准备工作。

2. 组织实施阶段

(1) 掌握项目实施基本情况。评价小组深入被评价单位,听取项目单位关于专项资金管理使用、项目实施效果等情况汇报,实际核查项目立项、实施等资料,整理数据文本形成评价工作底稿。

(2) 核实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评价组对项目单位提交的资料进行审核,并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核实分析,要求被评价单位及时补充缺失的资料,核实查证全部资料后,开展现场勘查,座谈询问、发放调查问卷,查阅账本、凭证按程序进行项目重点评价。

3. 分析评价阶段

对收集的数据和资料进行对收集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分析,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分。绩效评价依照法律法规、国家有关政策以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实际情况,根据绩效评价查证或者认定的事实,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对绩效情况进行写实性描述。

汇总分析并评分。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实际情况,对项目实施过程中比较突出的、建设性的做法进行总结,对项目存在的问题原因进行分析,提出针对性的建议。

4. 撰写报告阶段

(1) 整理复核资料。根据资料的审核情况,结合现场勘查,评价小组按工作分工,整理评价所需的基本资料和数据。

(2) 形成初步结论。按照专项资金的评价方法、评价标准、评价指标,评价组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量化打分,对本组评价结果进行汇总,形成初步结论。

(3) 反馈征求意见。评价小组将评价的初步结论,统一汇总,并由其负责反馈到资金主管部门,征求对被评价单位意见。

(4) 完成正式报告。结合被评价单位的反馈意见,评价组撰写形成正式报告。

5. 评价结果反馈阶段

绩效评价结束后,由评价小组提出整改建议,业务股室审定后,将评价报告反馈给资金使用部门。绩效评价结果在一定范围内公开,并作为安排下一年度预算安排的依据。

6. 评价局限性

尽管评价组在评价中力求科学、规范、客观和公正,但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依然存在局限性:一是由于评价时间、人力等限制,获取数据与信息来源存在局限性;二是评价工作人员知识面、经验等限制,在理解和判断上存在认知局限性;三是受

问卷调查覆盖面及被调查者认知、愿望等方面的主观倾向性限制,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局限性。

三、综合评价结论

该我们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采用“以结果为导向、基于证据”的绩效评价方法,评价资金使用的效率与效益。评价采用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方法,将项目计划的绩效目标与实际所产生的效益进行对比,对2023年度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补助项目资金的使用绩效作出全面评价,项目前期工作、资金投入到位,管理规范,按序时进度要求完成了建设任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经济效益,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保障了各项工作任务顺利进行。

按照确定的评分细则,通过对各项指标逐一评价打分,2023年度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补助项目政策符合客观实际,资金到位及时,管理制度规范,审核补助程序合规,实际执行符合项目预期,项目绩效明显。绩效评价得分为98分,评价结果等级为“优”,评分情况详见下表。

绩效指标评分表

报告绩效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17	15	88.24%

过程指标	23	23	100%
产出指标	32	32	100%
效益指标	28	28	100%
合计	100	98	98%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补助项目 1-12 月份供养资金由县低保中心与县财政局通过惠农补贴“一卡通”逐月发放,达到序时进度要求。

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补助项目的实施,有效落实了党和政府对特困群体的关心扶助政策,进一步提升了全县特困人员的生活能力和质量,特困人员满意率达 98%以上。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补助项目 1-12 月份供养资金发放详见下表:

2023 年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资金发放统计表

序号	批准文件号	供养人数	发放金额 (元)
1	千民发〔2023〕3号	169	135425

2	千民发〔2023〕30号	167	133989
3	千民发〔2023〕49号	173	177394
4	千民发〔2023〕71号	175	154739
5	千民发〔2023〕96号	184	165493
6	千民发〔2023〕150号	182	163799
7	千民发〔2023〕165号	185	173811
8	千民发〔2023〕197号	187	159977
9	千民发〔2023〕214号	189	166207
10	千民发〔2023〕231号	191	163071
11	千民发〔2023〕256号	191	163071
12	千民发〔2023〕288号	190	162224
13	千民发〔2023〕233号	191	95500
合计			2014700

(三)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止 2023 年 12 月底,凡是符合条件的农村分散供养特困对象,按政策规定每月均已按时发放相应数额的救助补助资金,年初预期的绩效目标基本得到实现。

五、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救助资金压力大。县级财力困难,建议上级给予财力支持,进一步提高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二是政策宣传力度不够。通过发放宣传册、明白纸等形式,进一步提高社会公众对特困人员供养政策的知晓率。

附件:2023 年度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补助项目绩效评

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千阳县财政局
2024年9月9日

2023 年度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打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赋分值	评分标准	完成情况	得分	一级指标得分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分值					
决策指标	17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0.6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 分值，扣完为止。	符合	0.6	15
						0.6	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 分值，扣完为止。	相符	0.6	
						0.6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 分值，扣完为止。	符合	0.6	
						0.6	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 分值，扣完为止。	属于	0.6	
						0.6	项目是否未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 分值，扣完为止。	不重复	0.6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1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 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1	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1	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绩效目标	7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1	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1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1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1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1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不完备	0
						1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不完备	0
						1	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资金投入	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0.5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5	
						0.5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5	
						0.5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5	
						0.5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1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1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过程指标	23	资金管理	11	资金到位率	4	4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指标值-(60%))/((100%)-(60%))×赋分值。	100%	4	23

			预算执行率	4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00%得 100分,大于等于 90%且小于 100%的得 80分,大于等于 80%且小于 90%的得 60分,大于等于 70%且小于 80%的得 40分,大于等于 60%且小于 70%的得 20分,大于等于 0%且小于 60%的得 0分。	100%	4
			资金使用 合规性	3	0.75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75
		0.75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75	
		0.75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75	
		0.75			是否未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0.75	
	组织实施	12	项目采购 规范性	2	2	项目不涉及政府采购程序	是	2
			施工验收 规范性	2	2	项项目不涉及施工验收程序	是	2
			项目质量 可控性	4	2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2

						2	是否采取或制定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2	
						2	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1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2	1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进行绩效自评,报告及打分表是否完整。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1	自评报告数据是否准确,内容是否翔实。每发现一项不完备的,扣 25%分值,扣完为止。	是	1
产出指标	32	数量指标	8	项目实际完成率	8	8	项目实际完成率:按照{建设项目实际完成数}/{建设项目计划完成数}*100%得出指标值,按照(指标值-(60%))/((100%)-(60%)) ×赋分值得分。	100%	8	32
		质量指标	8	项目验收合格率	8	8	项目验收合格率:按照{质量达标项目数}/{建设项目实际完成数}*100%得出指标值,按照(指标值-(60%))/((100%)-(60%)) ×赋分值得分。	100%	8	
		时效指标	8	项目完成及时率	8	8	项目完成及时率:按照{建设项目计划完成天数}/{建设项目实际完成天数}*100%得出指标值,按照(指标值-(60%))/((100%)-(60%)) ×赋分值得分。	100%	8	

		成本指标	8	项目成本节约率	8	8	项目成本节约率：按照 $(\{\text{建设项目计划成本}\}-\{\text{建设项目实际成本}\})/\{\text{建设项目计划成本}\}*100\%$ 得出指标值，按照 $(\text{指标值}-(-10\%))/((0\%)-(-10\%))\times\text{赋分值得分}$ 。		8	
效益指标	28	经济效益指标	7	缓解特困供养人员的经济压力，基本生活得到有效改善	7	7	缓解特困供养人员的经济压力，基本生活得到有效改善。达成目标得 100分，基本达成目标得 75分，部分实现目标得 50分，实现程度较低得 25分，实现程度低得 0分。	达成目标	7	28
		社会效益指标	7	保障我县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维护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7	7	保障我县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基本生活，维护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达成目标得 100分，基本达成目标得 75分，部分实现目标得 50分，实现程度较低得 25分，实现程度低得 0分。	达成目标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7	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对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受众群体生活质量及社会稳定方面的积极影响	7	7	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对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受众群体生活质量及社会稳定方面的积极影响。达成目标得 100分，基本达成目标得 75分，部分实现目标 50分，实现程度较低得 25分，实现程度低得 0分。	达成目标	7	
		满意度指标	7	服务对象满意度	7	7	社会公众满意度：按照非常满意、满意、基本满意、不满意、非常不满意确定分值。非常满意得 100分，满意得 75分，基本满意得 50分，不满意得 25分，	非常满意	7	

							非常不满意得 0%分。			
合计	100								98	98